

证券代码：300257

证券简称：开山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3-027

开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开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开山股份”或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3年4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本次应参加表决的董事7人，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7人。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4月10日以电子邮件、传真及电话通知的方式向全体董事送达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一致认为公司《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，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公司《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》详见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开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六日